

国家能源局南方监管局

国家能源局南方监管局 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

南方监能资质〔2020〕204号

紫金广发农业光伏有限公司：

你公司向我局提出的电力业务（发电类）行政许可申请，经审查，符合法定的条件、标准，决定准予许可。

本决定将依法予以公开，公众有权查阅。我局将自作出决定之日起10日内向各申请企业颁发许可证。

一、自取许可证。若你公司申请许可时在许可证送达方式上选择了“自取”许可证的，收到领证通知后，请带齐以下材料到南方能源监管局电力行政许可业务办证大厅领取发电业务许可证：

（一）法定代表人亲自领取许可证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由经办人代领许可证的，须提供单位出具的法人授权委托书及经办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二）通过电子政务系统报送的纸质申请表及附件。

（三）以上复印件应加盖单位公章。

二、邮寄许可证。若你公司请申请许可时在许可证送达方式上选择了“邮寄”许可证的，请将“通过电子政务系统报送的纸质申请表及附件”复印件加盖公司公章后寄我局，我局核对无误后，

将按照你公司在申请许可时所留的通讯地址、邮编及资料填写人的联系方式寄出许可证。

联系电话：020-85125209

联系地址：广州市解放北路603号净慧楼

监督投诉电话：020-85125171

南方能源监管局

2020年6月9日

附件

发电业务许可登记机组情况表

序号	企业名称	登记机组情况
1	紫金广发农业光伏有限公司	广州发展紫金好义 40MW 农业光伏项目#1 机组 4 万千瓦